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3-062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0053 可转债简称:苏银转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苏银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3年10月19日

● 赎回价格:102.110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3年10月20日

● 最后交易日:2023年10月16日

截至2023年9月20日收市后，距离10月16日(“苏银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10月16日为“苏银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3年10月19日

截至2023年9月20日收市后，距离10月19日(“苏银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5个交易日，10月19日为“苏银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苏银转债”将自2023年10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5.48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102.110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苏银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实施转股或卖出交易，以避免可能面临的投资损失。

●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相关规定，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和交易规则，自2023年7月28日至2023年9月4日期间，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股票已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苏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48元/股的130%(含130%)(即7.12元/股)，已触发“苏银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本行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苏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行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苏银转债”全部赎回。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等，现将赎回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本行《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行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本行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根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和交易规则，自2023年7月28日至2023年9月4日期间，本行股票已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苏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48元/股的130%(含130%)(即7.12元/股)，已触发“苏银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与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3年10月19日，赎回对象为2023年10月19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苏银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2.110元/张。

其中，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即100元/张；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即3.5%；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息日:2023年3月1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3年10月20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220天。

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3.5%×220/365=2.110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2.110=102.110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行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苏银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苏银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当本行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3年10月20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苏银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行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行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3年10月20日

本行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苏银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截至2023年9月20日收市后，距离10月16日(“苏银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10月16日为“苏银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10月16日收市后，“苏银转债”将停止交易。

截至2023年9月20日收市后，距离10月19日(“苏银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5个交易日，10月19日为“苏银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10月19日收市后，“苏银转债”将停止转股。

(七)摘牌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苏银转债”将自2023年10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缴纳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苏银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2.110元(含税)，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688元(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苏银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2.110元(含税)。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2.110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3年9月20日收市后，距离10月16日(“苏银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10月16日为“苏银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10月20日(“苏银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5个交易日，10月19日为“苏银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二)投资者持有的“苏银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3年10月19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苏银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并按照102.110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苏银转债”将自2023年10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苏银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3年9月20日收盘价为131.241元/张)与赎回价格(102.110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苏银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52890919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5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9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于2023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3年9月27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9月27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9月26日

至2023年9月27日

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15:00至2023年9月27日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3年9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9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3年9月26日15:00至2023年9月27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63	空港股份	2023/9/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2023年9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210室；

联系电话:010—80489305；

传真电话:010—80489305；

电子邮箱:kg600463@163.com；

联系人:柳彬；

邮政编码:101318。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9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44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28日(星期四)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21日(星期四)至09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kg600463@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说明和回答。

公司已于2023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9月28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28日上午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 事 长:韩剑先生

独立董事:张小军先生

财务总监:宋海洋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柳彬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3年09月28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21日(星期四)至09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g600463@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0489305

邮箱:kg600463@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11 证券简称:中科微至 公告编号:2023-032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定期报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23年半年度报告》”)。经公司自查，发现《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部分内容存在同期数据引用错误、数据填写错误、数据加总计算错误问题，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决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一、“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4	95.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4	9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6	3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0.82	增加0.8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21	增加0.6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8	9.51	增加2.5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87.41%，主要原因是:

(1)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平稳增长，公司为了适应市场的竞争变化实行降本增效，2023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毛利率21.15%，同比增加2.33个百分点。

(2)期间费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未来长远发展，进一步加强了高素质人才团队的建设，积极扩充了管理、销售和研发团队，也扩充了海外业务的销售和售后服务团队等，工资薪酬同比增长3,045.54万元。

同时，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布局系列化产品线，其中研发测试材料及测试线搭建成本同比增加1,391.32万元，同比增加约77.9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12.08%，同比增加约2.57个百分点，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更有利于未来的长期高质量发展。

(3)信用减值损失影响

公司2023年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对应的坏账转回金额12,320.14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9,173.89万元。

(4)资产减值损失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765.05万元，同比增长116.55%，主要是预计未来难耗用的原材料跌价增加861.60万元，预计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在产品跌价增加979.26万元。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87.41%，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32.72%，其中理财收益同比减少1,692.92万元，同比减少56.87%。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46,993.87万，主要是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76,495.66万，同比增长83.39%。

4.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长95.83%，主要是由于今年上半年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增长87.41%。

5.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316.67%，主要是由于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较大。

更正后: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4	95.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4	9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0.82	增加0.8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26	增加1.1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8	9.51	增加2.5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87.41%，主要原因是:

(1)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平稳增长，公司为了适应市场的竞争变化实行降本增效，2023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毛利率21.15%，同比增加2.33个百分点。

(2)期间费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未来长远发展，进一步加强了高素质人才团队的建设，积极扩充了管理、销售和研发团队，也扩充了海外业务的销售和售后服务团队等，工资薪酬同比增长3,045.54万元。

同时，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布局系列化产品线，其中研发测试材料及测试线搭建成本同比增加1,391.32万元，同比增加约77.9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12.08%，同比增加约2.57个百分点，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更有利于未来的长期高质量发展。

(3)信用减值损失影响

公司2023年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对应的坏账转回金额12,320.14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9,173.89万元。

(4)资产减值损失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765.05万元，同比增长116.55%，主要是预计未来难耗用的原材料跌价计提861.60万元，预计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在产品跌价计提2,434.95万元。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87.41%，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32.72%，其中理财收益同比减少1,692.92万元，同比减少56.87%。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46,993.87万，主要是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76,495.66万，同比增长83.39%。

4.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长95.83%，主要是由于今年上半年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增长87.41%。

5.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较大。

二、“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更正前:

公司作为中国领先的智能物流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已经初步构建了“一体两翼”的战略格局，暨以智能物流装备为主体，以智能视觉为主的工业传感器和包括伺服、驱动、电滚筒等在内的动力科技为两翼。在“一体两翼”的格局上，公司在产品层面不断丰富产品的系列化组合，深化产业链垂直一体化布局，加强核心部件和系统研发；在客户方面，公司在拓展了国内行业头部客户的同时，海外销售中心及客户覆盖了亚洲、美洲、欧洲、非洲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积极应变，实现了收入的同比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8,355.74万元，同比增长14.09%；实现营业利润6,931.84万元，同比增长77.76%；实现利润总额6,829.85万元，同比增长83.2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77.16万元，同比增长87.4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60.03万元，同比增长285.32%。

更正后:

公司作为中国领先的智能物流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已经初步构建了“一体两翼”的战略格局，暨以智能物流装备为主体，以智能视觉为主的工业传感器和包括伺服、驱动、电滚筒等在内的动力科技为两翼。在“一体两翼”的格局上，公司在产品层面不断丰富产品的系列化组合，深化产业链垂直一体化布局，加强核心部件和系统研发；在客户方面，公司在拓展了国内行业头部客户的同时，海外销售中心及客户覆盖了亚洲、美洲、欧洲、非洲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积极应变，实现了收入的同比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8,355.74万元，同比增长14.09%；实现营业利润6,931.84万元，同比增长77.76%；实现利润总额6,829.85万元，同比增长83.2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77.16万元，同比增长87.4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60.03万元。

三、“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更正前:

(四) 投资状况分析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8,763,114.45	1,366,820,357.81	118,057,243.36	12,837,492.98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1,106,000.00	906,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98,000,000.00	78,000,000.00	–
合计	1,268,963,114.45	1,465,926,357.81	118,057,243.36	12,837,492.98

更正后:

(四) 投资状况分析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8,763,114.45	1,366,820,357.81	118,057,243.36	12,837,492.98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1,106,000.00	906,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98,000,000.00	78,000,000.00	–
合计	1,268,963,114.45	1,465,926,357.81	196,963,243.36	12,837,492.98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定期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修订版)》，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工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11 证券简称:中科微至 公告编号:2023-033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09日(星期一) 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22日(星期五)至09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_relationships@wayzi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0月09日 上午 11:00-12: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09日 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功燕

董事会秘书:奚玉湘

独立董事:刘佳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3年10月09日 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22日(星期五) 至09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_relationships@wayzi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0-82201088

邮箱:investor_relationships@wayzi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11 证券简称:中科微至 公告编号:2023-034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8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的更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关于定期报告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及《中科微至2023年半年度报告(修订版)》。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3-052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赎回金额:人民币721.48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各类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董事会授权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3年7月13日，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七天单位通知存款2,6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2023-038)。

公司于近日对上述产品进行了部分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721.48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46,996.41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实际收益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七天单位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21.48	2023年7月13日	2023年9月18日	本金收回，获得收益46,996.41元
合计		–	721.48	–	–	46,996.41元

注:本次实际收益情况为本次赎回金额对应利息，未赎回部分的收益金额后续赎回时进行相应公告。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各类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董事会授权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大额存单	9,700	9,700	887,550.00	–
2	结构性存款	5,900	5,900	527,928.77	–
3	结构性存款	9,300	9,300	890,761.64	–
4	结构性存款	7,100	7,100	671,344.45	–
5	大额存单	15,600	15,600	468,000.00	–
6	结构性存款	7,100	7,100	213,012.01	–
7	大额存单	8,500	8,500	223,604.51	–
8	通知存款	15,600	15,600	470,166.66	–
9	通知存款	2,600	721.48	46,996.41	1878.52
10	大额存单	13,000	–	–	13,000
11	大额存单	5,900	–	–	5,900
12	通知存款	9,700	9,700	235,763.89	–
合计		110,000	89,221.48	4,635,128.34	20,778.5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5,6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70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94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20,778.52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1,221.48
总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32,000

注:上表中序号9即为公司本次现金管理部分赎回产品，未赎回的部分仍进行现金管理。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2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数据。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1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23年9月20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0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2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1号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莺妹女士主持。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0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71,610,5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7245%。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股东共10人，代表股份数为264,962,6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9969%。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0人，代表股份数为6,647,8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275%。

(3)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0人，代表股份数为5,300,8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01%。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0,574,52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86%；反对5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弃权98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金海燕，邵宇辰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3-063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现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1、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446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1201233446

金　　额:10,000万元

起 始 日:2023年9月20日

到 期 日:2023年12月20日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1.30%或2.50%或2.70%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446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1201233446

金　　额:5,000万元

起 始 日:2023年9月20日

到 期 日:2023年12月20日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1.30%或2.50%或2.70%

资金来源: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正常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仅限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人为操作失误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公告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结息日期	年收益率	是否已到期	取得收益(元)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年9月19日	2022年12月19日	2.90%	是	361,506.8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	2.85%	是	213,164.38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0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2年10月10日	2022年11月10日	2.90%	是	96,666.67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78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2年11月14日	2022年12月14日	2.85%	是	95,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42期(1个月网点专属C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月16日	2.85%	是	95,000.0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3月21日	2.85%	是	351,369.8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1月5日	2023年4月6日	2.85%	是	213,164.38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17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1月18日	2023年2月17日	2.75%	是	91,666.67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7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2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2.75%	是	68,75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7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2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2.75%	是	91,666.67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3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2.80%	是	7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3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2.80%	是	93,333.33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2.75%	是	116,780.82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228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5月15日	2023年6月15日	2.80%	是	93,333.33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228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5月15日	2023年6月15日	2.80%	是	93,333.33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14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30日	2.60%	是	29,917.8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8月16日	2.85%	是	287,342.4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6月2日	2023年9月4日	2.80%	是	216,328.77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30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6月19日	2023年9月19日	2.80%	是	28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30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6月19日	2023年9月19日	2.80%	是	280,000.00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相关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31 证券简称:星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0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21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论证分析和逐项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3-043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3日以专人送达和短信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8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8人。其中，独立董事郭葆春女士、黄晓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纪委书记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志平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2030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2030年发展规划》，明确了2023-2030年的发展目标、发展战略、战略举措和保障措施。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现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2030年发展规划》。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